

藏宝的比喻

马太福音 13 章 44 节

天国好像宝贝藏在地里，人遇见了就把它藏起来，欢欢喜喜地去变卖一切所有的，买这块地。（太 13:44）

为什么地里会藏有财宝？

又是短短一句话的比喻，内涵却极其丰富。该比喻俗称“藏宝的比喻”，可是等到我们一步步解析之后，也许可以找到一个更恰当的名字。

天国好像什么呢？比喻勾勒出了这样一幅图画：有一个人在地里，也许正干着农活，也许只是走路经过。到底他在做什么，比喻并没有具体交待。解经家们都假设这人是在地里干农活，可主耶稣并没有这样说。但无论如何，这一点无关宏旨，我们不妨假设这人走路经过这片田地。他正走着的时候，猛然发现地里有一样东西，也许看上去像石头，但外表比较光滑。他很好奇，便走过去瞧个究竟。

他近前一看，原来不是石头，而是一个瓦罐。他当然知道这个瓦罐意味着什么。瓦罐通常是盛水用的，可是当时的人也用瓦罐储藏财宝，比如银币、金币、珠宝等等，因为可以防水。他们把这些宝贝塞进瓦罐，封好罐口，然后埋进地里。

现在可以去银行存钱，银行里也设有保险箱，为客户储藏珠宝。但那个年代没有这些服务，有钱的人怎么办呢？众所周知，因为通货膨胀的缘故，钱是靠不住的。所以人们往往将流通货币兑换成一些具有长久价值的实物，比如金子，金价总是在升值，而钱总是在贬值。或者买珠宝、钻石，这些也不会贬值，也许一时贬值，但长远来说总会升值。

而且金银珠宝也便于携带。如果买一座房子，就只能入住，不能带走。当时巴勒斯坦地区兵燹不断，没有人愿意投资房地产。你买了房子，可是一旦敌军攻城略地、烧毁房屋，那么你就失去了一切。在中国经历过战火的人都明白，没有人会在战时置办产业，房子根本不值钱，既危险又不可靠，一个炸弹就可以将之夷为平地。

纸币也不可靠。当年的上海人一拿到薪水，便赶紧兑换成银元，因为纸币贬值得非常快，最后是一大摞纸币都买不到一张烙饼。那时候的薪水钱可以装满一个公文包，可是你得赶紧拎起公文包，就近找个兑换处，换成银元或者金子。通常是换不到金子的了，总之得赶紧将纸币换成可以保值的东西。

同样，生活在巴勒斯坦地区的人也想方设法妥善保管财宝。他们将财宝封存进瓦罐里，再将瓦罐埋进地里，隐藏起来。当然必须记住埋藏地点，比如以树为标记，从这棵树往前走二十步，再从那棵树往前走十三步等等。可是一旦有人把树砍了，那就麻烦了，根本找不到标记了。难怪会有那么多丢失的财宝，因为主人将财宝藏起来后，却再也无法找回了。或者有的人死于战火，有的人在战乱中被俘，被掳至异地他乡，这是犹太人经常遭遇的经历，结果这些人无法回来取财宝。有的人藏了财宝，却没有告诉任何人，等到他们病故或者被杀，那些财宝也就无人知晓了。

无论什么原因，总之很多财宝沉埋在了地下，所以考古学家经常有所收获。甚至直到今天，有人掘地的时候，不经意间就发现到了财宝。在以色列，有时候工人正开着推土机工作，结果发现了地下的财宝，有罗马钱币、金币等等。

所以主耶稣讲述的这种情形在那个年代是非常普遍的。时过境迁，现代人不再用这种方法

储存财宝。但在主耶稣的年代，人们在地里干活时经常会发现前人埋藏的财宝，有的可能沉埋了数百年，有的可能短短几载，只不过因为种种原因，主人已经无法取回。

财宝埋藏在地下，可能经过雨水冲刷，罐顶露了出来，有一人刚好经过，便看见了。起初他可能以为是一块石头，因为瓦罐埋在地里就像是石头；或者是一个瓦罐碎片，巴勒斯坦的土地上有很多这种瓦罐碎片，人们已经不以为怪。可是这个人看见了，便凑上前看个究竟，发现原来这是一个密封住了的瓦罐。他一下子就心知肚明，这是财宝！

或许是这人正在地里干活，可能翻土、犁地，突然撞上了一个硬物。也许他第一个闪念是撞上了一块石头，便停下来看一下，就这样发现了财宝。

突然发现了一笔意外之财，他当然欣喜若狂，这可真是天上掉馅饼。有时候我们在街上捡到一毛或者两毛五的硬币，就已经觉得很幸运了。自从来到加拿大，我拣到了很多硬币。可是英国人似乎从不丢失硬币，我在英国从没有捡到过一分硬币，也许英国没有那么多硬币。但我在加拿大却经常捡到硬币。所以这人欣喜若狂，赶紧变卖家财，买了这块地。

为什么必须买下这块地？

为什么这人必须买下这块地呢？何不干脆把瓦罐挖出来，裹卷而走？因为这牵涉到了法律问题，在别人的地里挖掘就触犯了法律，地主一旦发现，可以将你告上法庭。而且你也会落了个鸡飞蛋打：财宝归了地主，毕竟这是他的地，不是你的。即便你偷偷将财宝挖出来，裹卷而走，无人察觉，可是日后要是有人调查这笔财宝从何而来，你必须交待来龙去脉，那么就又得面对这个问题了：你有什么权利挖掘别人的土地呢？结果你还是会被告上法庭，以偷窃罪论处。

另一个问题是，地主是否有权拥有这笔财宝呢？按照犹太法律，地主无权拥有，因为他只是买下了这块地而已，并不知道地里有财宝。除非地主亲自发现了财宝，否则无权拥有。

在该比喻中，这人显然是在别人的地里发现了财宝，所以赶紧买下这块地。按照犹太法律，他做的一切都合理合法。他明白这笔财宝不属于地主，也明白自己不可以挖掘别人的地，这是犯法的。

你可能会问：为什么他会走进别人的田地呢？因为有时候庄稼地里会开辟出一条路，供行人穿行。比如马太福音 12 章记载说，主耶稣的门徒们就走过一个麦田，并且摘下麦穗来吃，这是犹太法律所允许的。你可以走过别人的田地，但不可在当中劳作，挖掘别人的地是违法行为。惟有买下这块地，才能合法地拥有这笔财宝，别无它途。所以比喻中这人所做的一切都是合情合理的。

解释该比喻的两种观点

这个比喻是什么意思呢？主耶稣在教导我们什么呢？只有两种可能：要么主耶稣是财宝，我们在地里（即世界）找到了主耶稣；要么我们是财宝，主耶稣来到世界找我们。哪一种解释是正确的呢？

首先我想指出的是，解释圣经并非各抒己见、百家争鸣，神的话不是个人观点。解释神的话必须遵循一套精确、缜密的程序，正如法律文件一样，法律并非人人可以随意解释、胡说瞎猜，而是有一套解释规则。

今天普遍的看法是，主耶稣是财宝，我们在地里发现了祂。我曾经以为这种观点是正确的，所以坚持了很长时间。可是经过仔细查考，我只好抛弃了这种观点。接下来我会详细解释，请你自己下判断。否定这种观点的理据非常充分，我不禁思忖：“为什么以前我没有看见呢？”因为我有了先入之见，我们已经被灌输了错误观点，结果无法明白神的话。

错误观点：宝贝代表主耶稣

我对以上两种观点都进行了详细、忠实的查考，力求找出正确结论。我的宗旨是不存偏见，不捍卫任何一方，只要明白神的话，完全开放，让圣灵向我说话。可是坦白说，我发现自己竟然有很多先入之见。

首先来思考一下“宝贝代表主耶稣”的观点，这也是我一度坚持的观点。最近我尝试用解经的步骤来证明这种观点，却徒劳无功。神的话就是这样，如果你在解经上出了错，那么结论也就会错谬百出、逻辑不通。除非你牵强附会，硬是得出错误结论。在这个比喻中，说“宝贝是主耶稣”就引发了很多问题：

1、无非是寻珠比喻的翻版

紧跟着藏宝比喻的是寻珠的比喻，其中“好珠子”代表了主耶稣，所以如果藏宝比喻中的宝贝是主耶稣，那么两个比喻就重复了，为什么主耶稣要用两个比喻讲一件事呢？难道他喜欢絮叨吗？当然两个比喻内容重复也无可厚非，也许主耶稣喜欢反复说话吧，这是他的自由。然而我查考圣经发现，主耶稣从不说废话。

2、主耶稣藏在了世界里？

根据马太福音 13 章 38 节，地代表了世界，所以如果主耶稣是埋在地里的宝贝，那么岂不是说主耶稣隐藏在了世界里？这真是无稽之谈。想一想，如果主耶稣被藏在了世界里，那么是谁藏的呢？结论当然是神，神将主耶稣藏在了世界里。这番话听起来似乎言之成理，可是根本没有解经根据。

我们在面酵比喻中已经看见，神并没有将福音、救恩隐藏起来，神希望我们得救，为什么要将救恩隐藏起来呢？耶稣是救主，圣经哪里教导说耶稣隐藏在了世界里呢？这就是先入之见，圣经没有说的，人却杜撰了出来。比如酵在圣经中明明代表了恶，可是有些解经家不理睬解经根据，硬说面酵的比喻是个例外，酵代表了天国，神将他的国隐藏在了世界里。神行事光明正大，从不隐藏什么，为什么有人竟然反其道而解释呢？真是莫明其妙。

哥林多后书 4 章 3-4 节说，“如果我们的福音蒙蔽，就是蒙蔽在灭亡的人身上，此等不信之人被这世界的神弄瞎了心眼”。保罗是在说：福音不是隐藏的，如果福音向你隐藏了，那是世界的神做的。我们不要把撒但的工作归之于神的工作。天国如果隐藏了，则并非神隐藏的，而是撒但让我们瞎了眼。

圣经的教导是，神的国不是隐藏的，耶稣是世上的光（参看约 8:12），好像太阳一样。耶稣来是为了显明神的光，并非隐藏神的光，他恰恰说“人点灯，不放在斗底下，是放在灯台上，就照亮一家的人”（太 5:15）。耶稣的教导已经说得明明白白。

此外，即便耶稣想隐藏自己，也办不到。福音书记载说，很多人为了经历神迹而来寻找耶稣，耶稣想躲藏起来，却办不到。比如马可福音 7 章 24 节说，“耶稣从那里起身，往推罗、西顿的境内去，进了一家，不愿意人知道，却隐藏不住。”这就是耶稣的特点：无法隐藏。即便他想隐藏起来，也办不到。

福音书已经说得一清二楚，神从不隐藏什么，他点灯不放在斗底下，而是放在灯台上，照亮四周。即便耶稣想躲开那些来寻求好处的人群，也躲不开。耶稣是世上的光，根本不能隐藏。

约翰福音 7 章 37 节记载说，耶稣在住棚节的最后一天向众人高声说：“人若渴了，可以到我这里来喝。”耶稣经常当众讲道，甚至在圣殿里讲道，所以马太福音 26 章 55 节记载说，耶稣对众人说：“你们带着刀棒出来拿我，如同拿强盗吗？我天天坐在殿里教训人，你们并没有拿我。”可见说“耶稣隐藏在了世界里”是完全没有圣经根据的。

3、我们找到耶稣后，又把耶稣藏了起来？

比喻说，那人发现藏在地里的宝贝，就把它藏了起来。如果耶稣是宝贝，那么顺理成章的结论是，我发现耶稣后，就把耶稣藏起来，不让别人知道，然后去变卖一切，将耶稣据为己有。这是什么结论呢？这是你的信主经历吗？

德国学者施克特（Schteer）也发现这个结论不合情理，就勉强解释说：“我们是将耶稣藏在心里。”如此一来，田地一会儿代表了世界，一会儿又代表了人心。这种解释显然牵强附会，比喻说宝贝埋在地里，地代表世界，并非人心。

4、我们要变卖一切去买世界？

按照这个逻辑再推论下去，那么得出的结论就更加荒谬了。这人将宝贝藏起来后，接下来他要变卖一切去做什么呢？去买世界！这是基督徒的经历吗？难道你发现了耶稣，就把耶稣藏在世界里，然后变卖一切去买世界吗？这在解经上根本解释不通。

施克特又想勉强解释过去，却越描越黑。他说：“地代表了教会。”可是圣经哪里说地代表教会呢？你根本找不到证据，便开始胡说八道。就在马太福音 13 章 38 节，主耶稣说地代表世界，我们又凭什么说地代表教会呢？而且买下教会又是什么意思呢？难道你放下一切去买教会吗？

施克特说：“你拥有了教会。”错了，我们并不拥有教会，而是教会拥有我们，我们成了教会一分子。这间教会并非我的产业，而是我成了这间教会的一分子。所以如果说“买了地就是买了教会”，那么由此而得出的结论就太荒谬了，无论如何也解释不通。

圣经从来没说过地是教会，圣经说地是世界！那么教会是什么呢？稗子的比喻说，教会是麦子，是庄稼，是神的国。到了收割的时候，天使收取的是庄稼，不是地。除非你故意不理睬圣经的话，才会说地代表教会。而解经家们恰恰采取了这种做法，避而不谈圣经的解释，硬是坚持己见。可是看一看撒种的比喻和稗子的比喻（这两个比喻是所有比喻的基础），两个比喻字字句句都蕴藏着丰富的寓意，其中“地”的寓意也一清二楚，“地”代表世界。圣经已经给“地”下了定义，你有什么权利篡改定义呢？

如果耶稣是宝贝，你在世界发现了耶稣，于是你就把耶稣藏在世界里，然后变卖一切所有的，来买下这块地，就是买下世界。这种结论岂不是太荒谬了？难道你硬要歪曲圣经的解释吗？

错误教义妨碍我们理解圣经

下来再思考一下另外一种可能：教会是宝贝。其实这才是正确答案，宝贝代表的是教会，是我们，并非主耶稣。坦白说，我曾经因为教义的偏见，无法接受这种观点。我们不习惯看人是宝贝。现在再深入思考的时候，我不禁反躬自问：“主耶稣已经讲得明明白白，为什么我竟然视而不见，甚至加以抵触呢？”原因很简单，自打成为基督徒开始，我接受的就是原罪教导，人已经完全堕落、败坏了，充满罪恶，无可救药，一出生就继承了原罪。既然如此，人还有什么价值可言呢？

我看得见一筐好苹果的价值，可是一筐腐臭的苹果还有什么价值呢？惟有丢进垃圾箱。这就是我们对罪人的看法，我一信主就被灌输了这种教导，我相信你也是。感谢神借着主耶稣向我们说话。他的话就像一把利剑刺入人心，连心中的思念和主意都能辩明（参看来 4: 12），让我看见自己对没信主的人竟然抱有这种偏见。我真是羞愧难当！我居然接受了这种教义，认为不信主的人已经完全败坏、毫无价值了。完全败坏的人，人中的渣滓，你怎能爱他们呢？又怎能帮助他们呢？已经无药可救了，只配丢掉。

这种想法在基督徒当中非常普遍，直接影响到了我们对非基督徒的态度。正是由于这种思

想作祟，所以弟兄会特别是普利茅斯弟兄会（Plymouth Brethren）以及一些极端弟兄会主张远离尘嚣、离群索居，不愿跟败坏透顶的人类有任何瓜葛，要彻底隔离开来。见到这些即将灭亡的人类，你当然会心生怜悯，可是你觉得他们都彻底败坏、无用了。他们不仅败坏，也是神预定灭亡的（这正是预定论所教导的）。

差之毫厘、谬以千里，按照这种逻辑推论下去，就会越走越偏。我们会如何看待非基督徒呢？觉得他们讨厌至极，全都堕落了，注定要下地狱，万劫不复。基督徒要是抱有这种想法，就肯定会蔑视非基督徒，或者至少有一种优越感：“世人都败坏了，注定要灭亡，但我是神的选民！”

根据圣经，这种教义完全是歪理邪说，可这就是我一向被灌输的教义。感谢神，他透过主耶稣的话显明了我内心的骄傲，这是属灵的骄傲，属灵骄傲的人才会坚持这种教义。不要用“神的恩典”加以搪塞，如果神的恩典令到你自高自大，那就不是恩典。

求神改变我们，让我们能以耶稣的心待人。耶稣如何看待世人呢？他看世人为宝贝！我越查考主耶稣的教导，就越赞叹不已，他从不看世人为垃圾、烂苹果、破铜烂铁，他看世人是宝贵的！我们惟有用耶稣的眼光看世人，才能以神的爱去爱世人，才能摒弃那些败坏我们的思想、让我们产生属灵骄傲的错误教义，才能说我们得救是靠神的恩典。否则的话，难道神的恩典让你骄傲吗？

以色列民恰恰落入了这种光景，他们说：我们是神的选民，高人一等，其他人都是受了咒诅的。但愿我们不要步以色列民的后尘。

神看重失丧的人，厌恶假冒为善者

神打开了我的眼睛，让我明白主耶稣的教导，原来神看每个失丧的人都宝贵无比。路加福音 15 章连续讲了三个比喻：迷失的羊的比喻，失钱的比喻，浪子的比喻。这些都是毫无价值的吗？羊在今天依然价值不菲，对巴勒斯坦的穷农夫来说更是如此。妇人看那一块钱非常宝贵，因为那是她的嫁妆。讲了两个比喻之后，主耶稣唯恐我们不明白，接着就又讲了浪子的比喻。

难道神差耶稣来是为了拯救毫无价值的人类吗？圣经说神爱世人，为什么呢？如果人已经完全败坏、一无是处，则有什么可爱的呢？诗篇第 8 篇 4 节说，“人算什么，你竟顾念他？世人算什么，你竟眷顾他？”至高的神竟然顾念、眷顾世人，为什么呢？答案在第 5 节：“你叫他比天使微小一点”。正确的翻译是“你叫他比神微小一点”。难怪神顾念世人，因为神按照自己的形象创造了人，神希望我们成为他的儿女。我们在神眼中宝贵无比，并非腐烂不堪的苹果。

诗篇 115 篇 12 节说，“耶和華向来眷念我们。”圣经的话白纸黑字，神眷顾我们，看我们宝贵无比。撒迦利亚书 2 章 8 节的话更加直截了当，神说“摸你们的，就是摸我眼中的瞳人。”而且神这番话是对顽梗悖逆的以色列民说的。以色列民虽然顽梗悖逆，但神还是看他们宝贵无比。

在何西阿书，神称顽梗悖逆的以色列民为他的妻子。对一个丈夫来说，有谁比妻子更宝贵呢？以色列民纵然顽梗悖逆，神还是说我必聘你永远归我为妻，以仁义、公平、慈爱、怜悯聘你归我；我怎能弃绝你？我回心转意，我的怜爱大大发动；我必救赎你们脱离阴间、脱离死亡；我必医治你们背道的病（参看何 2:19, 11:8, 13:14, 14:4）。

从旧约到新约，神始终看人是宝贵的。失丧的人在神眼中是宝贵的，主耶稣连讲了三个比喻来帮助我们明白神的心肠，可谓举一反三。比如失钱的比喻（路 15:8-10），每一个罪人就是那丢失了的一块钱。想一想，将很多丢失的钱币汇聚一处，结果是什么呢？就是一笔丢失了的财宝！这恰恰是马太福音 13 章藏宝的比喻。马太福音强调的是整体，是很多人，至少两个人

以上；而路加福音强调的是个体，是一个人。将每一块钱汇聚一处，将每个罪人汇聚一处，就成了一大笔丢失的财宝。

由此可见，“天国好像宝贝藏在地里”，这是什么宝贝呢？是丢失了的宝贝。如前所述，这笔财宝是被别人发现了，因为财宝的主人要么被杀，要么被流放到异地他乡，要么病故，总之这笔财宝他无法取回，完全丢失了，反而是别人找到了。“藏宝比喻”的正确名字应该是“丢失了的财宝”的比喻，它恰恰是路加福音“失钱比喻”的另一个版本，其寓意也就不言而喻了。关键是我们必须摒弃偏见，不要认为丧失的人在神眼中一文不值，只配下地狱。这种观念大错特错了，神看丧失的人宝贵无比。

你会问：“毒麦的结局不是焚烧吗？”不错，毒麦的确一文不值，但毒麦不是非信徒，而是假基督徒。糠秕也是假基督徒，别忘了糠秕曾是麦子的一部分。圣经总是以麦子代表基督徒。显而易见，在神眼中，只有一种人是属灵上毫无价值的，那就是属灵上假冒为善者，假基督徒，他们已经无药可救了。而没有得救的人，神视之为宝贝。他们是丢失了的财宝，神希望重新得回，所以神才差遣主耶稣来施行救赎。我们都属于这笔丢失的财宝，现在神已经找回了我们，这完全是神的恩典。

一旦正确明白财宝的寓意，那么整个图画就非常动人了，它显露出了神何等怜爱丧失的人类，看丧失的人宝贵无比。他们是财宝，只不过丢失了，而神差遣主耶稣来就是为了找回他们。我们都属于这笔丢失的财宝。财宝丢失了，埋藏在世界里。“埋藏”、“埋葬”在圣经中往往是死亡的象征，我们死在了过犯、罪恶中，丧失了，埋藏在了世界里，而耶稣找回了我们！这个图画太动人了。

再思考一下“宝贝”一词，我已经讲过，当时人是把金银、珠宝、钱币放在瓦罐里，而使徒保罗恰恰也用到了这幅图画，在哥林多后书 4 章 7 节，保罗说：“我们有这宝贝放在瓦器里。”基督徒与非基督徒的不同之处在于：基督徒是找回来的财宝，非基督徒是丢失了的财宝。而且现在我们还拥有福音这个财宝，正因如此，所以神现在看我们更加宝贵。基督徒之所以更加宝贵，并非他是基督徒的缘故，而是因为神把福音这个宝贝赐给了他。但这并不代表说非基督徒就不是财宝，要知道，神看非基督徒极其宝贵。

神寻找丧失的人

“天国好像宝贝藏在地里，人遇见了就把它藏起来”，“遇见”一词，希腊文的意思是寻找、发现，圣经经常说神在寻找我们，比如诗篇 119 篇 176 节：“我如亡羊走迷了路，求你寻找仆人，因我不忘记你的命令。”诗人说自己迷失了，可是依然知道神的命令。这不禁让我想起保罗的话，保罗也讲到了自己迷失的光景，他说我内心顺服神的律，肉体却顺服罪的律（参看罗 7:25）。即是说我是罪的奴隶，可我还知道什么是善。

你有没有发现很多非基督徒对是非问题一目了然，丝毫不逊于基督徒？非基督徒也乐善好施、周济穷人，而且他们这样做并不是想得救或者沽名钓誉。事实上，如果不是非基督徒的鼎力支持，很多慈善机构就只得关门大吉。非基督徒也有良心，保罗也承认这一点（参看罗马书 2:15）。非基督徒内心也寻求美善的事物，可是他胜不过罪，还活在罪的捆绑下，所以圣经说他是丧失的。无可否认，有些非基督徒满脑子的恶念，但有些非基督徒也有良心，而神正在竭尽全力寻找这些丧失的人。所以诗人说：“我如亡羊走迷了路，求你寻找仆人”。

神经常说他在寻找失迷的羊，比如以西结书 34 章 11 节、12 节、16 节：“看哪，我必亲自寻找我的羊，将他们寻见”；“丧失的，我必寻找”。22 节说，“我必拯救我的群羊”。寻找是为了拯救，这一切在路加福音 15 章的比喻中已经说得一清二楚。人类繁衍了很多代，每一代人当中，神都在寻找丧失的人，寻找他的子民、他的羊。不知道你是不是其中一员。

每一代人当中，神都在寻找那些甘愿侍奉他，甘愿成为世上的光，引领别人得救的人。以西结书 22 章 30 节说，“我在他们中间寻找一人重修墙垣，在我面前为这国站在破口防堵，使我不灭绝这国，却找不着一个。”神想找一个人来拯救以色列民，向以色列民传讲真理，却找不到，结果以色列灭亡了。也许今天神也在找人可以站在破口当中，拯救世人、拯救教会。我们得救是为了拯救别人，并非保全自己。

在撒母耳记上 13 章 14 节，神找到了大卫，不禁说：我已经寻着一个合我心意的人，立他作百姓的君，他会按我的吩咐行事。今天神还能找到这样的人吗？

在约翰福音 4 章 23 节，主耶稣说：“那真正拜父的，要用心灵和诚实拜他，因为父要这样的人拜他。”神在寻找那些懂得如何用心灵、诚实敬拜他的人。这些人岂不正是神所寻找的宝贝吗？他们愿意离弃罪，让基督的血洁净自己，成为圣洁，脱离罪的捆绑，好以心灵、诚实敬拜神。今天神就是在寻找这样的人，神寻见他们就像寻见宝贝一样。难怪主耶稣说，“一个罪人悔改，在神的使者面前也是这样为他欢喜。”神看每一个罪人就是这么宝贵！谁说罪人是垃圾、烂苹果、破铜烂铁？不要被这种教义洗了脑。只要人转向神，天上所有的天使都会欢呼。我们能感同身受吗？如果罪人一文不值，天使何必欢呼呢？神看丧失的人宝贵无比，这就是藏宝比喻的可贵寓意。

比喻中两次出现“藏”字

比喻中两次出现了“藏”字：“天国好像宝贝藏在地里，人遇见了就把它藏起来”。查考一下“藏”字在圣经中的用法，原来总是跟罪息息相关，无一例外。比如圣经一开篇就说，亚当犯罪后是如何反应的呢？他藏了起来，躲避耶和华神的面（创 3:10）。

我们犯了罪，神就会掩面不理我们。这是因为罪将神的真理隐藏了起来，结果我们看不见。惟有心硬的人，神才让他们看不见真理，因为他们的眼睛被罪蒙蔽了。并非神要隐藏真理，而是他们抵挡真理。所以阿摩司书 9 章 3 节说：“虽然藏在迦密山顶，我必搜寻捉出他们来；虽然从我眼前藏在海底，我必命蛇咬他们。”

人一犯罪就想躲避神。并非神躲避人，而是人躲避神。亚当犯了罪，神并没有不再踏足伊甸园，反而是亚当躲了起来。要知道，并非神隐藏了他的救恩，而是我们躲避神，躲避神的真理、神的荣光，结果我们就瞎了眼，看不见神，看不见他的真理和荣光。

圣经特别是诗篇经常说神掩面不看我们，我们寻不见他的面、他的救恩、他的真理（参看诗 13:1，27:9）。这是因为我们犯了罪，并非神故意要隐藏。诗篇还说，只要我们不再躲避神，就可以寻见救恩；我们亲近神，神就会亲近我们。我们之所以觉得神遥不可及，是因为我们远离了神。比如诗篇 32 章 5 节说，“我向你陈明我的罪，不隐瞒我的恶。我说：‘我要向耶和华承认我的过犯。’你就赦免我的罪恶。”诗人不像亚当那样躲避神，所以神就赦免了他的罪。

当神寻找、呼召我们的时候，我们不要遁逃避，不要像亚当那样推卸责任，而要像诗人那样承认自己的罪，求神赦免，那么神就会赦免我们。所以得救的第一步是不要躲避神。财宝一旦现身，就可以得救了。当然财宝不可能自己走出来，这只是个比喻，关键是要明白它的寓意。

“天国好像宝贝藏在地里，人遇见了就把它藏起来”，以上看过了第一个“藏”字，接下来要看一看第二个“藏”字。主耶稣发现了宝贝，为什么又把它藏了起来呢？想一想，为什么你要藏东西呢？为什么当初有人把宝贝藏到了地里呢？当然是为了保护这笔财宝，不至丢失。同样，主耶稣发现了宝贝后，又把它藏起来，目的也是加以保护，这也是福音书经常强调的信息。

首先，主耶稣将属于自己的人隐藏起来，好保护他们。比如路加福音 13 章 34 节：“我多次愿意聚集你的儿女，好像母鸡把小鸡聚集在翅膀底下。”母鸡为什么要把小鸡聚集在翅膀底下呢？为的是把小鸡隐藏起来，不至在审判中被毁灭，不至被老鹰吞吃掉。可见我们得救后，虽然还在世界上，但耶稣将我们隐藏了起来，加以保护。

其次，耶稣保护我们不至受恶者攻击。比如约翰福音 18 章 8 节记载说，一伙人来捉拿耶稣，他坦然接受，却保护了门徒们，说：“你们若找我，就让这些人去吧！”这恰恰就像母鸡把小鸡聚集在翅膀底下，保护了他们，而且是在这个世界上保护了他们。

最后，主耶稣将我们隐藏起来，脱离仇敌。我们被隐藏在了世界上，基督的身体就在这个世界上，我们是基督的身体。主耶稣对门徒们说：我把你们留在这个世界上，在世上你们有苦难，但在我里面你们会有平安（参看约 16:33, 17:15）。所以我们既在世界上，又在基督里。现在我们并非起初丢失的光景，而是被耶稣藏了起来。关键就是，虽然我们还在世界上，但耶稣将我们隐藏了起来。

耶稣去变卖一切所有的，买这块地

再来看一看“去”这个字，又是充满了寓意，它的希腊原文意思是离开，主耶稣说到自己要离开这个世界的时候，所用的就是这个希腊字。比如约翰福音 13 章 3 节（中文翻译成“到”），还有 33 节、36 节（中文翻译成“去”）等等。主耶稣对门徒们说：我要离开了，我所去的地方你们不能到，可是我会在这个世界保护你们，不要害怕，我不会撇下你们为孤儿。这恰恰是藏宝比喻所说的情形，为什么他要离去呢？是为了买这块地。“去”、“离开”意思是死，耶稣死了，去了天父那里。

留意“买”字，这个希腊字也出现在了哥林多前书 6 章 20 节以及 7 章 23 节，两处经文都强调说：你们是重价买来的，不属于自己。神借着祂儿子的宝血买了我们，所以我们要用身体荣耀神。这就是藏宝比喻的寓意。彼得后书 2 章 1 节也说了同样的话：“从前在百姓中有假先知起来，将来在你们中间也必有假师傅，私自引进陷害人的异端，连买他们的主他们也不承认，自取速速的灭亡。”这些假基督徒竟然否认买他们的主。

“买这块地”，意思就是买世界，耶稣真的买下了世界。圣经的教导一清二楚：耶稣不但为基督徒、为教会而死，也为全世界人的罪而死。比如约翰一书 2 章 2 节说：“他为我们的罪作了挽回祭，不是单为我们的罪，也是为普天下人的罪。”耶稣不但为我们的罪而死，也为世上所有人的罪而死。

耶稣变卖一切所有的买这块地，他舍弃了生命来救赎世界。“变卖”意思是放弃一切，他为我们放弃了一切。所以使徒保罗说：主耶稣本来富足，却为我们成了贫穷，叫我们因他的贫穷，可以成为富足（林后 8:9）；他为我们舍了自己，要赎我们脱离一切罪恶（多 2:14）；我们还作罪人、仇敌的时候，基督为我们死（罗 5:8、10）；我们从前与神隔绝，因着恶行，心里与神为敌，但如今神藉着基督的肉身受死，叫我们与神和好（西 1:21-22）。

耶稣为全世界人的罪而死。当我们还是神的仇敌的时候，他的儿子耶稣基督就为我们的罪死了。神的爱透过耶稣基督向我们显明出来，何等感人！主耶稣用这个比喻浓缩了整个福音，浅显易懂、清晰透彻。

整块地被买了下来，但这并不代表说现在这块地就是耶稣的了。虽然约翰一书 2 章 2 节说耶稣“为我们的罪作了挽回祭，不是单为我们的罪，也是为普天下人的罪”，但约翰一书 5 章 19 节也说“全世界都卧在那恶者手下”。神创造了世界，又差遣耶稣来救赎世界，这个世界当然归属于神，也归属于耶稣，因为神将天上、地下所有的权柄都赐给了耶稣。但现在这个世界还在撒但的权势下，撒但已经掌控了世界。正因为撒但掌控了世界，我们根本挣脱不掉他的权

势，所以神才差遣耶稣来买赎我们，释放我们。

耶稣变卖一切来买赎我们，他说：你们是重价买回来的，不再属于自己，不要再像以前那样生活。我的一切所有，包括夹克衫、领带、手表、每一分钱，还有房子、家具，甚至我的时间、生命，每一分钟、每一口气息都不是我的，而是耶稣的，耶稣又是属神的。神差遣耶稣买下了我们，现在我们是神的宝贝。难怪神称以色列民为“属我的子民”，比如出埃及记 19 章 5 节，玛拉基书 3 章 17 节。彼得前书 2 章 9 节也称基督徒为“属神的子民”。

路加福音十五章的三个比喻

主耶稣在路加福音十五章连续讲的三个比喻恰恰证明了教会是宝贝、失丧的人是宝贝的观点，驳斥了反对观点。

反对观点一：罪人毫无价值，除非得救

比如有人认为罪人毫无价值，除非他得救了，才有价值。这样看来，是不是走丢了的羊也没有价值？是不是那一块钱不在主人的口袋里，所以就不是一块钱了？是不是儿子不在家，父亲便觉得儿子毫无价值？难道在父亲眼中，儿子在家才宝贵，不在家就不宝贵？当然不是，儿子永远是父亲的宝贝，虽然儿子走失了，依然是父亲的爱子。一枚银币无论是不是在你口袋里，或者掉在了大街上，或者别人捡到了，它始终都是一枚银币。羊也是如此，即便不在羊圈里，它还是羊。

可见我们的旧观念是多么根深蒂固。要学习用主耶稣的眼光看人，主耶稣看罪人宝贵无比，虽然他走失了，不在主耶稣的羊圈里，可是主耶稣还是看他为宝贝。

反对观点二：神没有积极寻找财宝

还有人认为，藏宝的比喻没有强调主耶稣如何积极寻找财宝，只是说他发现了财宝。但路加福音十五章浪子的比喻也有同样的问题，只字未提父亲如何寻找儿子。父亲只是待在家里，没有主动去寻找儿子。是儿子悔改了，浪子回头，自己回到了父亲身边。可见这个问题在浪子比喻里尤为突出，藏宝比喻并未说主耶稣没有寻找财宝，是我们假设他没有主动去寻找财宝；而浪子的比喻却交待得非常清楚，父亲并没有去寻找儿子。

那么如何理解呢？其实一个比喻旨在强调一个重点，并非所有内容都面面俱到。浪子的比喻并非强调神寻找失丧的人，而是强调罪人必须悔改，才能回转归向神。同样，藏宝的比喻也是在强调一个重点：为了寻回财宝，神让主耶稣付上了高昂的代价。主耶稣变卖了一切所有的，才买下了那块地。

反对观点三：难道神不知道财宝在哪里，还要去寻找吗？

还有人认为，如果去寻找丢失的财宝，那么岂不是说神不知道财宝在哪里吗？根据路加福音 15 章，这种观点也不成立。难道寻找失迷的羊、丢失的钱币，就说明神不知道失迷的羊、丢失的钱币在哪里吗？这个问题根本就是问错了。

藏宝比喻强调的是找到了财宝，并非寻找的过程，所以这个反对观点根本没有圣经根据。浪子的比喻所传递的信息是：神在等待我们的回应。神当然知道我们在哪里，可是他在等待我们回应。比喻只是勾勒出一幅图画，所以解析比喻的关键在于明白寓意，而不能生搬硬套，得出个神不知道失丧的人在哪里的错误结论。

综上所述，根据路加福音十五章的三个比喻，反对“宝贝代表教会、代表失丧罪人”的种种论点都是不成立的。

歌罗西书 2 章 3 节

歌罗西书 2 章 3 节说：“所积蓄的一切智慧知识，都在他里面藏着。”“他”是指基督。“积蓄”一词，希腊原文就是马太福音 13 章 44 节“宝贝”一词。这句经文正确的翻译应该是：在基督里隐藏了一切智慧知识的宝贝。似乎这节经文可以证明基督就是宝贝。我以前也坚持这种立场，可是再仔细查考一下，就会发现这节经文并不是这个意思。

根据希腊文圣经，歌罗西书 2 章 3 节说的是“一切宝贝”，是复数；而马太福音 13 章 44 节说的是一样宝贝或者一笔财宝，是单数。而且歌罗西书 2 章 3 节说这一切宝贝都藏在了基督里，并非藏在了地里。所以两段经文并非等同，除非你得出结论说：耶稣就是地，我们买下地，好得到这笔财宝。

问题是圣经从来没有说地代表主耶稣，圣经说地代表世界。此外，如果耶稣代表地，那么你买下地就是买下耶稣，如此一来，你之所以买下耶稣，并不是因为对耶稣感兴趣，而是看中了耶稣里面一切智慧知识的财宝。但这种结论跟圣经教导完全背道而驰，圣经说耶稣是道路、真理、生命，是神所立的主基督，除他以外，别无拯救。要想得到神的救恩，我们就必须以耶稣为主，绝对不能利用耶稣。

所以解经一步出错，就会步步出错。其实歌罗西书 2 章 3 节跟寻珠的比喻遥相呼应，等到我们探讨寻珠的比喻时再谈。总之解经的正确结论是，马太福音 13 章 44 节隐藏在地里的宝贝代表了失丧的罪人，而耶稣找到了他们。

藏宝比喻所传递出的独特信息是：耶稣为了拯救我们而牺牲了一切。除了藏宝的比喻，主耶稣其它的比喻都没有谈到他的救赎工作。所以藏宝比喻的寓意是独一无二的，我们要是坚持说宝贝代表耶稣，那么就失去了这个比喻的独特寓意，结果藏宝比喻无非成了寻珠比喻的翻版而已。

对非基督徒的态度必须改变

解释神的话不是各抒己见的问题，神的话已经说得明明白白，整个比喻字字句句都充满寓意，而且都蕴藏着神的生命。关键是你能否正确理解当中的寓意，一步出错，就会步步出错，整个图画也就毫无意义了。因为神的话是真理，你有了钥匙，才能打开真理的大门，否则就无所适从、处处碰壁。

藏宝比喻最让我感动的是神的大爱，神差遣耶稣来寻找我们。现在我对非基督徒的态度彻底改变了。坦白说，以前我无法爱非基督徒，因为我无法爱全然败坏的罪人。可是现在我才知道，原来神看这些人如此宝贵，他们是财宝，只不过丢失了。正因为神爱他们，所以我也要爱他们。

那种视非基督徒一文不值、注定下地狱的教义根本与福音不符，与基督教的名称不符，它完全歪曲了真理，实在令人反感。但愿我们今天能够以神的心肠看待世人，看待失丧的罪人。圣经说“神爱世人”，以前我无法明白，因为我所受的是原罪、预定论的教导。现在我才恍然大悟，神看世人、看失丧的罪人宝贵无比，所以神爱世人。

以前我对待非基督徒很傲慢，觉得自己是选民；现在靠神的恩典，我只能说：“我是神找回了的宝贝，你现在只不过是丢失了的宝贝，你跟我都是神的宝贝。”非基督徒与基督徒都是财宝，惟一的区别是，一个已经被神找回了，另一个还没有，但也指日可待了。

感谢神借着主耶稣赐给我们他宝贵的话语。愿他的话更新我们的意念，使我们能够以他的心肠看待非基督徒。愿他帮助我们继续成长。